



三界情说

桃花

晕宝

人妖殊途？
好，我做妖

看尽三生三世，她剖心泣血、满身疮痍终成妖

他却弃她忘她 / 跳下升仙台 化作仙

新锐编剧晕宝首次触电，打造仙侠言情的

扛 / 鼎 / 之 / 作

三界颠沛
她要如何才
能与他厮守



三界情说

桃花扇

晕宝◎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三界情说·桃花宠 / 晕宝著.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7.6
ISBN 978-7-5500-2242-3

I. ①三… II. ①晕…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11982号

出版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 I 期A座20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wy0791@163.com

书 名 三界情说·桃花宠

作 者 晕 宝

出 版 人 姚雪雪

总 监 制 曾筱佳

编辑总监 调 调 小 狸

责任编辑 黎紫薇 陶 戈

特约编辑 姜虹羽

封面设计 小 乔

版式设计 李映龙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9

字 数 351千字

版 次 2017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2242-3

定 价 32.80元

赣版权登字: 05-2017-1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 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CONTENTS

277	239	214	195	174	156	130	097	068	054	037	020	011	001
第一章 烹茶引郎来	第二章 一心三愿	第三章 回梦蛇缘	第四章 萍萍白兔	第五章 宁负仙心	第六章 时光追溯	第七章 别君伤断肠	第八章 破碎的妖心	第九章 晦暗的妖眼	第十章 冰冷的妖血	第十一章 折断的妖骨	第十二章 我为妖时君为仙	第十三章 君为仙时我为神	第十四章 此爱尽终年



第一章

烹茶引郎来



那水澆她那是般激对一
一的的上刹
张乌黑那一那
发瞳张
在脸云
妖风桃破月
一里花来
般轻一
绝轻拂的
色的动。红
脸。唇，
流

十里修罗场，一线升仙台。

穿着青衣的素时站在升仙台上，只需往前一步，她的生命就将拥有两条岔路——

一条陨灭，永世不得入轮回更替；

一条得道，成为景止一般的仙人。

景止……素时低声念了一遍这个名字。恍惚间，她想起很多很多年以前。

那时，她不是妖，是人。

那时，他不是仙，是妖。

春寒料峭的清晨，风里带了一丝水汽。城郭内，路上渐渐出现几个身影，大多是赶早市的商贩。一个十六七岁的绯衣少女脚步轻快地走到老典当铺门前，从刚卸下半边旧木门板的门口灵巧地钻进去，把寄放在此的桌椅等物一一拖到路边，支起摊子。

那些物什都已经旧了，桌面坑坑洼洼不平整，椅腿裂了一处。这小小的茶摊里，唯有少女是鲜活的。她漆黑的头发梳成简单的垂挂髻，没一点饰物，衬得一张白皙的小脸十分素净，秀气的眉毛轻舒，嫣红的嘴唇微微抿起，素手如一对素蝶翩飞，灵巧地将茶杯茶壶冲洗干净，又轻搓茶饼，弄出些零散的茶叶，投进壶里，用滚水冲开，顿时清香扑鼻，绿意盎然。

茶叶未见得有多好，可这茶香蔓延，随着春风穿林渡野而去，在这料峭的春意里格外温暖诱人。少女深深吸了一口气，见预备的事情已经做完，便拿了干净布头擦起桌子，静静待客上门。

今日来的第一位客人，是个高挑纤瘦的女子。她穿着一身旧布衫，衫上有宽大的兜帽，遮住了大半张脸。她安静地走到茶摊边，闻了好一会儿，却突然转身走了。少女也没招呼，只抬眸看了一眼，却见她离去的背影，衣衫下缘微卷，露出了毛茸茸的尾尖……

少女心里微微纳罕了一下，垂眸继续擦拭着桌椅，脑中想起各种离奇的故事来。爷爷定下的规矩，茶摊不收银两，只收故事。这十多年来，她听过太多太多故事了，什么王孙贵胄的爱恨情仇，什么贩夫走卒的发家历史，甚至什么仙啦妖

啦，满脑子都是。她有时候都怀疑，自己这十六七的年纪，心境怕是已经同当铺余掌柜家七十多岁的老太太一样了……

“素时姐姐！”有少年清越的嗓音远远传来，少女轻拍一下脑袋——当真不能背后说人。这不，余掌柜家七十老太最心疼的重孙儿来了……

放下布头，少女向湿漉漉的街道望去，一老一少两个身影正向这边缓缓走来。老的一身书生打扮，头上还颇为讲究地裹着方巾，慈眉善目、肚子微凸，步态沉稳。那十五岁的少年就明显不适应这步速了，极想“嗒嗒嗒”地快步冲到他的素时姐姐身边，偏偏又不愿放开搀着那老者的手，步履顿时显得有些可笑起来，他看起来就像一尾落在地上的肥鱼。

素时“噗”地就笑出了声。

“没规矩。”二人走到近前，老者瞪了一眼脸上还残留着笑意的素时，捋着胸前一缕白胡，“你余家弟弟是在帮我。”

“是是是，爷爷说得都对。”素时狗腿地对着爷爷连连颔首，转脸看少年，从善如流，“鱼丸，谢了！”

“素时姐姐，说了好多次了，我不叫鱼丸。”少年挺胸抬头，脑袋开始左右摇晃起来，“吾乃余一白！‘得此喜信，胜听捷音，当浮一大白！’”

素时知道鱼丸掉的书袋，是他出生时的典故。当铺余老板老来得子，激动得满眼含泪。当时爷爷也在场，就说了这么一番话，本意是“你得了喜事，该分我一杯酒，巷口王桂花酿的最贵的那种酒就好”。谁知余掌柜大声赞叹：“不愧是……”随后立刻给宝贝儿子定下了“一白”这个名字。素时后来还替他担心，若再得一子，难道叫“二穷”？

反正，她更喜欢“鱼丸”这个叫法。弹弹软软的鱼丸，多好吃呀！

鱼丸并不知道素时姐姐在想什么，兀自高高兴兴地将茶铺内的一张椅子拉开，让老者坐下：“蒲爷爷，您坐。”又将老者惯用的笔墨纸砚摆到他面前。忙活完了，鱼丸笑眯眯地凑到素时身边：“素时姐姐，给我杯茶吧。”

这孩子，当真是几年如一日的黏人。素时笑着应了一声，拿早上沏开的茶叶泡了一杯香气扑鼻的茶水。

此时天光已经大亮，路上行人渐渐多了起来，料峭的春风也变得和煦而舒缓。一队六七个白衣人队列整齐地向茶铺走来，个个肩背笔直、背背长剑。素时看得出来，那身上的衣料与发髻上的玉簪，都不是寻常之物。她心里微微打了个突。

那群人中为首的是个老头，须发皆白，双目微眯，仿佛将要睡着，却仙风道骨，自有一股凛然的气势。素时看看这人，又瞥了一眼自家爷爷。真论气质，爷爷也不输此人，可谁能猜到爷爷那副正人君子的模样背后，却有一颗老顽童般的心哪。

一队人进了茶摊，其中一个眉目清丽的白衣女郎嫌恶地扫了一眼桌子坑坑洼洼的地方，勉强坐下，丢了银两在桌上，声音清冷：“上茶！”

鱼丸放下了手中的杯子，皱着眉头看她。素时却神色未变，脸上带着淡淡的笑意，说：“姑娘，你是第一次来，不知道我们茶摊的规矩。我们不收银两，只收故事。”

白衣女郎眉头一颦，嘴角弯起，似乎觉得可笑：“故事？！”

素时点了一下头：“是。爷爷的茶摊开了十九个年头，就只有这一条规矩。只要讲个故事，便可以换得茶水。”

那白衣女郎怫然不悦：“没空说什么故事，你收了银子，上茶水就是了！”

素时还来不及说话，便听到那为首的瞌睡老头淡淡呵斥了一声：“阿袖！”

女郎绷着脸住了口。

老头睁开惺忪睡眼，望向爷爷，再开口已经多了一丝郑重：“先生贵姓？”

爷爷拱了拱手：“姓蒲。”

“蒲先生读书之人，有如此之志，放下身段于民间收集故事，倒是值得尊敬。只是今日着实不便，还望行个方便。”

他说完话，又闭起双目，仿佛老僧入定一般。素时看了看爷爷，爷爷眉心微微一跳，向她点了点头，又向某个地方使了个眼色，她会意，折身去泡茶。鱼丸跟在她身后，小声却坚定地说：“素时姐姐，你别怕，就算他们有剑，我也一定会保护你的。”

少年眼中一派赤诚，素时不禁微微一笑，摸了摸他的头。她按爷爷那记眼神指示，取了他用来醒脑的苦瓜汁，悄悄往水里滴了几滴。

众人喝了茶，脸纷纷皱了起来。那阿袖嫌杯子脏，只端起茶润了润唇，急不可耐地问道：“聂大师父，你算出来没有？真能感应到上仙的仙气就在这附近？”

素时心中猛地一跳。

上仙……这种故事，简直就是为爷爷量身定制的。

“师妹。”一个青年打断她的话，声音中带着不赞同的意味，“修仙之人，当戒骄戒躁。”

修仙……素时的心跳得更快了。她屏息侧耳，已经感觉到爷爷手中的笔加快了书写的速度，简直行云流水一般。

修仙门派数人……于城郭内……感应仙气……寻觅上仙……蒲爷爷运笔如飞。

那白衣女郎黛眉轻蹙，一副泫然欲泣的样子：“可是上仙这次大败而走，还不知去了哪里，咱们道法一门要如何见人？”

此派名叫道法……派中代表人物某某上仙比试输了……大约是输给了其他门派的仙家……随即远遁……蒲爷爷笔耕不辍，只恨不能写得更快一些。

“师妹！”青年微微提高了音量。白衣女郎嘟了嘟嘴，愤愤地灌了一大口水，却也不再说话了。

蒲爷爷的笔慢慢停了下来。素时感觉到爷爷的失望，提起水壶，过去给那白衣女郎添了水，状似无意地说了一句：“茶叶沉浮，与人相类，姑娘不必气馁。”

“可我们乘虚上仙……”那阿袖果然受不得激，立刻就要拍案而起，暴露更多细节。那假寐的老头却突然睁眼，凛冽的目光在素时脸上停留了片刻。

被发现了？好吧……自己试探的口气是有些冷淡，毕竟她不喜欢这个白衣女郎，并无真的相劝之意，只不过想激对方再说说细节。

素时吐吐舌头，退了回去。她到爷爷身边，做了个“我尽力了”的表情，微微摇了摇头。

老头忽然站起身，环视了一遍门下弟子，道：“我已感应到了，走！”

众人很快便整齐地离去了。那个喝止阿袖的师兄走在最后，朝素时拱了一下手，留下了一小块银两。

如果他的表情不是那么嫌恶，那么不友善，给银两的姿势没那么像施舍的话……素时大概还会谢谢他的仗义也不一定。

爷爷看着那群人离去的背影，微微蹙着眉头，慨叹了一声：“修仙之人啊……”

素时也在心里暗暗叹气。时人对修仙门派都是尊敬的，对妖类都是恨不得除之而后快，偏偏爷爷与众不同。他不爱听那些降妖除魔的正道之事，反倒对好妖

怪的故事很感兴趣。可惜这爱好十分小众，对大多数人来说，妖就是恶，哪有什么好妖怪？他们也因此受到了不少排挤和欺负。但爷爷始终未改初心，她也相信爷爷自有道理。

今天，看到这个白衣女郎，她突然就更能理解爷爷了。

素时走过去收拾，鱼丸跟过来帮忙。她刚刚收起最后一个杯子，突然听到一道清越的声音：“我可以……喝杯茶吗？”

又是什么人？素时抬起头。

那一刹那，云破月来，百花盛开。

她对上一张脸。

澄澈的黑瞳，桃花一样的红唇，流水般的乌发在风里轻轻拂动。

那是一张……妖一般绝色的脸。

他穿着松松垮垮的白衣，露出锁骨与线条优美的手臂，双足蹬着木屐，踢踢踏踏，露出圆润可爱的脚趾。可偏偏，他身形颀长、肩背挺拔，有一种凛然的正气。两种气质融于一身，形成一种世间无二的风流姿态。

这个人……很危险哪。鱼丸心里一紧，下意识地伸手扯了扯素时的衣袖。

素时没有回应。

素时神色呆滞，目光凝望着来人的眸子。那双眸子清澈却又仿佛洞明世事，其中潋滟难描难画，她一时找回自己的神志。

这个人……一定是仙人吧？若不是仙人，哪个男儿能生成这样？这样媚又清正，这样美又有风骨。

衣袖被用力连扯了几下，素时方才惊醒。她回过神便看到鱼丸神色不大高兴地看看自己，又充满警惕地看看那个进来的男人，大有一种“姐姐要被人抢走了”的即视感。

素时脸红了，轻咳一声：“请坐。”

她转身就去拿水壶，才迈出一步，便觉得自己浑身轻飘飘的，仿佛踩在云端上，心里软得一塌糊涂，全是一派欢喜。

“姐姐，他可还没有讲故事呢。”鱼丸的声音打破了那些雾障，直直地传到她耳中。她恍惚间听见自己说：“不必了，反正今天都已经破例了……”

那个容颜绝色的男子一怔，看向素时，微微蹙了一下眉头，并非厌恶，反倒带着几分隐忧之色。鱼丸看到了，却以为他在讥讽素时，顿时仿佛被踩了痛脚一

般勃然大怒：“喂！你喝完了茶就赶紧走！”

“鱼丸！”素时连忙阻止。

男子没有理会，望了一眼腮似红云、一双杏眼雾蒙蒙却隐隐闪着光的少女。他低低地说：“我要是走了，她就……”

他没再说下去，自顾自在角落处坐了下来。素时把茶杯轻轻放到他桌上，视线触及他修长白皙的手，便立刻脸颊泛红，微微垂下了头。鱼丸焦急地四下环顾，想要找人来帮帮自己，却见隔壁菜摊子那三十多岁的婶子和她不足十岁的女儿也都痴痴呆呆地看着这边。就连蒲爷爷，手中握着笔，视线也凝在男子身上。

这是怎么了？鱼丸要哭了，为什么大家都仿佛被迷了心窍？他明明觉得这个家伙十分可恶，一点也没什么好看的啊！

他的视线最后掠过一个刚刚走进茶摊、戴着兜帽的女人，仿佛抓住了最后一根救命稻草。那女人被他盯着，畏缩了一下，把自己藏得更深了。可这一个举动，却让鱼丸清楚地意识到，她没有被迷惑。

“喂喂，你有没有故事？可以换茶喝！”鱼丸大声嚷道。

那女人望了一眼香气四溢的茶，咽了咽口水：“我……那我就讲个故事吧。”

传说，仙界有个升仙台，高不可丈量，宽不可丈量。可这么高这么宽，却被人叫作“一线”。

原来，这一线说的不是大小，而是升仙的机会。生而为人，或者生而为妖，经过漫长的修炼，才有机缘上达仙界。从升仙台跳下，就可能升仙。修行越高、行善越多，升仙的机会便越大。失败者，魂魄将永入轮回；成功者，却也会忘却前尘往事。

所以才有一句话，叫“十里修罗场，一线升仙台”。

——升仙，在某种意义上，堪比修罗场。

“这哪里是个故事，”鱼丸嘟着嘴说，“充其量不过是个说明文罢了。”

戴兜帽的女人停顿了片刻，又说：“三界之中，你知道为何只有仙、人、妖？那神在哪里呢？”

鱼丸微微张开了嘴：“在哪里呢？”

女人的声音带上了几分悠远与神秘：“世间原本还有一个神，那是三界中最后的一个。他为了让那些向善的人与妖有一条途径能修仙得道，倾尽自己全部的神力，造起了升仙台。然后，他神力全失，永远永远地沉睡了。”

鱼丸不说话了。

素时仿佛置身于一片茫茫混沌的深海里，听完了这个故事。她对自己此刻玄妙的心情也隐隐觉得怪异，努力收拢心神。她不敢再看那男子，眼观鼻鼻观心，可观到自己的那颗心，依旧在剧烈地怦怦直跳。

“升仙台？”她清楚地听到那男子带着感兴趣的口吻问。

那个戴着斗篷的女人点了点头：“这数万年来，一些人潜心修炼，跳下升仙台后真有不少成了仙；而跳下升仙台的妖能成仙的却寥寥。但即使如此，还是有无数妖怪前仆后继地跳下了升仙台。”

“为什么？”男子眨眨眼睛，“他们明明知道会死……”

“大概是因为面对死亡的恐惧，也好过面对人们的厌弃和仙家的追捕猎杀吧。”女人回答。

一时间，众人都沉默了。

即使是一直对妖类有所抵触的鱼丸，也从这言语之中感觉到了强烈的落寞。是怎样一种更深的畏惧，让他们连死都不再畏惧，拼着灰飞烟灭，也要赌一把未来？

素时心里隐隐作痛，眼角沁出了一滴泪水。容色逼人的男子眸光如水般流淌过她的眼角，又很快转了开去，他轻轻地呼出一口气。

一片沉默之中，蒲爷爷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他把快要写秃的毛笔搁在砚台上，缓缓地说：“仙，也有恶的；妖，也有好的……”

这句话他反复说过许多次，可是真正能听进去的人寥寥无几。素时心里有些发酸，转身去泡了一杯茶，递给那个戴着兜帽的女人，压低了声音：“你衣服下摆卷起来了，快些拽一拽，别被人发现了你的尾巴。要是被发现了，怕是会被抓了去……”

那女人一惊，尾巴尖儿都绷直了，连忙拽了拽衣服。好在无人注意，唯有那容色逼人的男子似乎不经意地向这边望了一眼，但眼神平和，甚至还有些温柔。女人叹气，小姑娘煮的茶实在香，自己克制着走开了一次却又忍不住被吸引回来，好在小姑娘是个好人……自己还是速速喝完茶离开吧……

鱼丸的眼睛一直盯着那姿容绝俗的男子，见他看向素时，顿时有些不太高兴，又踮起脚去瞧他手里的茶杯。见茶杯已见底，他立刻走过去拉扯男子的衣袖：“你可以走了！”

素时心中突然一空。

男子微笑着开口，声音十分温柔：“我叫景止。既然喝了茶，也该讲一个故事。今日已经晚了，我明天来讲，好不好？”

素时听到的故事里说，世上有一种花，名叫罂粟。人们知道它会让人上瘾，因此往往会远远地避开，可就算是避开了，又会忍不住再一次被它吸引。

素时想，景止就该是这样一种罂粟。

她渴望见到他，却又畏惧见到他。她畏惧见到他，却又更畏惧再也见不到他。

怎么会这样呢？

不过是一眼啊……

鱼丸比谁都要黏素时，也比谁对她的情绪都要反应敏感。他归家的时候，鼓着腮帮子说：“素时姐姐，我不喜欢他来。”

素时笑，仿佛在自言自语：“那我们就只听故事，好不好？”

茶摊收起，暮色四合。没人注意到，那个叫景止的绝色男子轻拂衣袖，化作一道白光消失在了原地。

“唉……”景止回到山林的空地中，长长地叹息了一声。早知如此，他喝溪水不就好了吗，怎么会跟那只蠢猫妖一样，被茶香吸引，特地跑到茶摊去讨茶喝？平白无故惹一个女孩子中了媚。

他阖目，脑中浮现出女孩那双雾蒙蒙却闪着微光的眼睛。糟糕啊，景止敲了一下自己的头。他也见过不少人，可这种天生媚术最多只会让人晕乎乎半个时辰。那些双眼迷茫的人不可怕，可怕的是像这个女孩一般，迷茫中却又带着神采。

她是看到了心里啊。

景止的身躯不知为什么微微颤抖了一下，他轻轻咬了下丰满的下唇。他若是此刻离开，小姑娘将会永远魂不守舍，如今，他只能在她身边多待上几日了。唯有让她熟悉了他身上的气韵，才能化解掉“媚”的诱惑力。

虽然他此刻这样出现并不安全，虽然他很想快点离开这里……可是不行。景止绵长地叹息了一声——为了她昨日替妖流的那一滴泪，为了她善心地提醒那只猫妖，他也不能走。她同世间那些不由分说就要斩妖除魔的人类不一样，她那么善良，那么柔弱。那个小姑娘，应该有普通人的幸福，她定能找个好男子，和和顺顺地度过一生。

她不该中一只狐妖的媚，不该被毁掉触手可及的、平静的幸福。

不该。



第二章

一心三愿

阿过你
麻……还
记得我……我
来实现八年前的
约定了。
我也从来
没有忘记

第二日天蒙蒙亮，茶摊里就已经坐了不少人。鱼丸研着墨满脸警惕；蒲爷爷握笔在手，时刻准备着；那隔壁摊上卖菜的一对母女菜也不卖了，占了一张小桌；另有几个闻风而至的大娘大姐，叽叽喳喳地闲扯着，脸上都飞着红晕。

素时在一旁泡茶，心里有些想笑。茶摊的生意从来没有这么好过，也从来没有那么多人愿意接近她和爷爷，一切都是因为景止。

这样容颜绝世的男子，自然不管是谁都会被迷住的，自己的反常大概反倒是正常的吧。就像爷爷迷恋王桂花酿的酒，鱼丸迷恋书堂的琅琅书声，她迷恋茶香的味道一样。这种迷恋，就算开始强烈了些、震撼了些，时间久了，也会化为心中淡淡的余韵。

不要紧的，她对自己说。

素时将茶一一给众人端上。她自昨日听完故事便没怎么进食喝水，却也不觉得饥饿口渴。旁人都没怎么注意，只有鱼丸看到了素时嫣红的唇瓣微微干涩，于是把自己的那杯茶推给她：“素时姐姐，你喝。”

她心里一暖，笑了笑，举起杯子来就抿了一口。突然间她动作一僵——茶摊上那些细细碎碎的声音全都消失了，只传来微微的吸气声。

素时抬起了眼睛。

——是他来了。

只一夕未见，再看到这个风姿绝俗的男子，她的心又开始慌乱地跳动。她手一松，那只杯子失了桎梏落下，眼看就要摔得粉碎。景止一步上前轻轻接住杯子，握在了手心里。

绵密的媚从他的吐息中流淌出来，素时的眼睛变得渐渐迷蒙起来。景止愣怔了一瞬，便觉得欣慰——她已经开始习惯自己的气韵了，真是太好了啊。

他找了昨日的位置坐下，没多想什么，就着手中的杯子喝了一口茶。鱼丸气得要哭——那是素时姐姐嘴唇刚刚碰过的杯子！这这这……他简直欺人太甚！

鱼丸还来不及暴走，便被景止那磁性而清淡的声音拉进了他的故事里……

在很远很远的东方，有一个富饶的国家。在它的最东边，有一座边城。环城的城墙又厚又硬，前有护城河、背靠高山，真是占尽天险、固若金汤。英勇善战

的秦家儿郎驻守于此，到如今的守城将军秦业，已经是第十三代了。

秦业将军生有一子一女。女儿秦凰格外美丽，还擅吹笛、弹奏箜篌。将门生虎女，秦将军倒也不是没动过让女儿练武的念头。那一天，他把八岁的女儿带到后山，想试试她的胆量。

他只给了她一把匕首，便赶着她进了山。黑黢黢的深山中，风里隐隐传来腥臭味，还有野兽低低的吼叫。小小的秦凰紧紧握着手里的匕首，脸色苍白，一步一步地向前走去。

她虽紧张，却没失了方寸，一路在沿途的竹子上刻下记号，以防自己迷路。走啊走啊，她嗅到风里传来的湿气，心里一喜——附近有水源，那她可以喝些水，休息一会儿了！

天色微暗，小小的秦凰一点一点地摸到溪水边。她刚刚松了一口气，耳边突然有风声掠过。她下意识地举起匕首向旁一让，只见一团带着腥臭的大物从自己身侧急掠而过。那东西“嗷呜”一声，竟是一头年纪尚幼的老虎！

女孩的手心已经全是汗水，她屏住呼吸，牙齿咬破了下唇，拼命判断虎扑来的方位。在虎扑来的瞬间，她把匕首狠狠地刺了出去！

与此同时，暗中保护秦凰的秦将军座下神射手也射出了一支箭！

箭支没入幼虎的喉中，而秦凰的匕首也扎进了它的腹内。虎倒了下来，轻声呜咽着，慢慢断了气。秦凰跪倒在它身边，若说刚才的瞬间是为自保，这一刻她却为杀了生灵而难过，那双美丽的大眼睛慢慢蓄起了泪水。

——说到这里，景止的目光落在素时的眸子上，又极快地转开去。

秦凰坐在溪边发了一会儿呆，随后站起身来，削了一根竹子制成笛子。她坐在河边，呜呜咽咽地吹了起来。

这安魂之曲，随着林间的风，传得极远极远……

笛声渐渐转低，终至低不可闻。一片沉静中，秦凰突然听到黑夜里有个细细的声音说：“谢谢你救了我。”

女孩吓了一跳，怎么会还有人在这里？她站起身四下巡睃，可夜色中什么也看不清，只能看到一小块巴掌大的粉红色东西，在一片漆黑中隐隐泛着光华。她暗自猜测是夜明珠之类的照明之物。

秦凰壮着胆子问道：“你是谁？”

那个声音说：“我叫辛。刚才那只幼虎本是想吃我的，谢谢你出现救了我。你的笛声真好听……我一定会报答你的。”